

## 交通建設篇

### 法規

交通部  
內政部令

中華民國 95 年 2 月 22 日  
交路字第 09500850041 號  
台內警字第 0950870117 號

修正「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」第九條條文。

附修正「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」第九條條文。

部 長 郭瑤琪  
部 長 李逸洋

#### 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第九條修正條文

第 九 條 標誌、標線、號誌所用顏色，依臺灣區塗料油漆工業同業公會民國七十六年審定之劃一編號為準。除黑色及白色外，其餘各種顏色標準規定如下：

- | 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|---|
| 一、紅色 色樣第二五號 |  |
| 二、藍色 色樣第四七號 |  |
| 三、黃色 色樣第十八號 |  |
| 四、綠色 色樣第六號  |  |
| 五、橙色 色樣第六四號 |  |
| 六、棕色 色樣五一號  |  |

反光材料顏色標準則依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中華民國國家標準 CNS4345 之規定。

### 公告及送達

交通部公路總局公告

中華民國 95 年 2 月 7 日  
路監牌字第 0951000766 號

主 旨：公告本局嘉義區監理所 94 年 12 月下旬「車輛動產擔保交易登記（台新國際商業銀行